

嘉義縣梅山鄉瑞峰國民小學
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期初會議記錄

一、時間：113 年 2 月 21 日(三) 08：00

二、地點：校長室

三、主席：陳月珍 校長

記錄：葉良雪

四、出席：如簽到表(應出席人員：13 人，實際出席 12 人，出席比例 92%，超過 2/3)

五、列席：無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 主席報告：

請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在充分考量學校條件、社區特性、家長期望、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後，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，依學校本位課程的概念，同時考量學校整體課程決定與運作的全方位面向，執行本學年度之課程計畫，謝謝。

(二) 教導主任報告：

請各位確認規劃之課程在執行上是否有窒礙，若遇需要同仁協助處請提出，期望本次課程審查可順利進行。

(三) 教務組長報告：

同仁可就本學年各課程的實施依實際授課狀況進行調整，以利課程順利進行。

七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定期評量領域(科目)及施測日期，如說明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各年段學生定期評量領域(科目)及施測時間，如附件一，請委員審核是否同意。

決議：同意：12 票；反對 0 票；無意見 0 票。2/3 以上委員出席，1/2 以上委員通

過，本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作業抽查內容及日期如說明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各年段作業抽查內容及日期，如附件二，請委員審核是否同意。

決議：同意：12 票；反對 0 票；無意見 0 票。2/3 以上委員出席，1/2 以上委員通

過，本案通過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

九、散會：08：35

瑞峰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定期評量監考輪序

次數	日期 星期	時間	科目 監考老師	時間	科目 監考老師	時間	科目 監考老師	備註
第一 次 評 量	3/27 (三)	08:20 09:20	國語 良雪老師 (惠瑜老師) (秉陞老師)	09:30 10:10	自然(生活) 惠瑜老師 秉陞老師	10:30 11:10	英語 當節授課 教師	1. 成績請依定期評量時程上學務管理系統繕打。 2. 英語筆試部分請於 <u>評量日</u> 施測。 3. 作文請 <u>事先提供</u> 學生題目及資料準備，請各行政同仁提供宣導相關考題。
	3/28 (四)	08:20 09:20	數學 豐錦老師	09:30 10:10	社會 素如老師	10:30 11:10		
第二 次 評 量	5/7 (二)	08:20 09:20	國語 信誠主任 (惠瑜老師) (秉陞老師)	09:30 10:10	自然(生活) 惠瑜老師 秉陞老師	10:30 11:10	英語 當節授課 教師	4. 定期評量試卷請上傳至網路硬碟教務組資料夾。 5. 輪值順序： 良雪、豐錦、信誠、冠興、國良、効謙、育瑄、佳莉、沛螢、庭好、(惠瑜、秉陞、素如)
	5/8 (三)	08:20 09:20	數學 冠興主任	09:30 10:10	社會 素如老師	10:30 11:10		
第三 次 評 量	6/18 (二)	08:20 09:20	國語 國良老師 (惠瑜老師) (秉陞老師)	09:30 10:10	自然(生活) 惠瑜老師 秉陞老師	10:30 11:10	英語 當節授課 教師	
	6/19 (三)	08:20 09:20	數學 効謙老師 (惠瑜老師) (秉陞老師)	09:30 10:10	社會 育瑄老師	10:30 11:10		

瑞峰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評量審卷規畫

科目	互審人員	科目	互審人員	科目	互審人員	備註
國語	沛螢-佳莉 育瑄-効謙 國良-竹雅	自然	良雪-効謙 國良-庭好	英語	庭好-良雪 佳莉-竹雅	1. 原則上年段互審，特殊情況另排。 2. 審卷後之確認版試卷連同審卷紀錄表交教務組長、教導主任及校長核章。
數學	沛螢-佳莉 育瑄-効謙 國良-竹雅	社會	育瑄-豐錦 庭好-豐錦	生活	沛螢-惠瑜	

嘉義縣梅山鄉瑞峰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作業抽查時程表

日期	3 月 27 日	3 月 28 日	4 月 1 日	4 月 3 日
星期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一	星期三
科目	國語	自然	聯絡簿 (一三五)	聯絡簿 (二四六)

日期	5 月 9 日	5 月 13 日	5 月 15 日
星期	星期四	星期一	星期三
科目	數學	社會	英語

日期	6 月 18 日	6 月 19 日	6 月 20 日	6 月 21 日	6 月 27 日
星期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三	星期四
科目	生活	聯絡簿 (一三五)	聯絡簿 (二四六)	童蒙紀	一~二：圖文日記 6 篇 三~六：作文 3 篇+日記

- ※ 請於查閱日期當天(或之前)將查閱科目收齊，打開至**最前面**的頁次，**按照座號疊放**，盡量於 **12:00 前**送至行政室桌面。
- ※ 敬請配合查閱時程，儘可能**於當日提交** (最晚不超過當週五)，如真有困難與教務組聯繫即可。
- ※ 如教務組尚未抽查完畢，但老師有使用簿本的需求，**可自行取回，待使用完畢後再次繳交**。
- ※ 請老師填寫作業查閱記錄表，並將紀錄表夾在該疊作業中。
- ※ 查閱記錄表的「教師意見」一欄，可以填寫您的寶貴意見。

感謝您的配合! 老師們，辛苦了^^ 教務組 113.02